

证券代码：871728

证券简称：如皋银行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27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 310 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刚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以公告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8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77,382,27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23%。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640,687 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2%。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14 人，列席 7 人，董事郭璟、金丰、顾本杰、周月书、殷俊明、黄瑞华、聂朝晖因公务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9 人，列席 4 人，监事王捷、顾柔坚、束兰根、陈莹、王芳因公务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撤销如皋农商银行监事会》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监管制度的规定，深入落实省财政厅、省联合银行具体工作要求，结合本行实际情况，撤销监事会，相应地，《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和监管制度规定的监事会职权。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77,382,27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5 年 6 月修订)》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修订本行章程，主要包括撤销监事会并由审计委员会承接其职责、

调整股东会及董事会相关职权、在董事会中设置职工董事等。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77,382,27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2025 年修订）》

1. 议案内容：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财政厅、省联合银行具体工作要求，全面深化如皋农商银行监事会改革，修订本行《股东会议事规则》。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77,294,56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7%；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87,71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3%。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5 年修订）》

1. 议案内容：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财政厅、省联合银行具体工作要求，全面深化如皋农商银行监事会改革，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定位与职能，修订本行《董事会议事规则》。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77,294,56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7%；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87,71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3%。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2025 年修订）》

1. 议案内容：

本行撤销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和监管制度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现根据审计委员会职能变化，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进行修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77,382,27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绿色金融债券》

1. 议案内容：

申请发行不超过 5 亿元的绿色金融债券。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本行在股东会审议通过框架和原则下，在授权范围内办理本次绿色金融债券发行的实施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77,294,56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7%；反对股数 87,71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3%；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南通）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殷晓妍、王念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提案、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二）北京大成（南通）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 日